

关于对福建省地方标准《工业（产业）园区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规程》（征求意见稿）征求意见的函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为贯彻落实《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工业（产业）园区标准化建设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》（闽政〔2020〕1号）等文件精神和要求，结合我省实际，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推进制定《工业（产业）园区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规程》福建省地方标准，现已完成征求意见稿（附件1）及编制说明（附件2）。

按照《福建省地方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向社会各界公开征求意见，请组织人员审阅后将修改意见和建议填入《意见反馈表》（附件3），并于6月10日前以信函、传真或E-mail的形式反馈给联系单位。如没有意见，也请复函说明。逾期未复函，将按无异议处理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支持！

联系单位：福州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（知识产权局）

单位地址：福州高新区旗山大道7号创新园2期17号楼508

邮政编码：350108

联系人：吴连庆

电话：0591-62085758

电子邮箱：1609608190@qq.com

附件：

1. 福建省地方标准《工业（产业）园区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规程》（征求意见稿）
2. 福建省地方标准《工业（产业）园区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规程》编制说明（征求意见稿）
3. 福建省地方标准《工业（产业）园区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规程》（征求意见稿）意见反馈表

福州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(知识产权局)

